

股票简称：红星发展

股票代码：600367

编号：临 2025-007

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股利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2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简要原因说明：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所处行业相关产品的竞争力，公司需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。同时考虑公司2025年以及短期内项目建设资金安排，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，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81,681,064.95 元。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34,113.0902 万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,822,618.04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 10,233,927.06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.49%。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0,233,927.06	3,411,309.02	23,458,92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9,081,246.67	26,451,468.90	214,858,638.66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81,681,064.9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7,104,156.0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10,130,451.4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7,104,156.0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是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33.69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81,681,064.95 元，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6,822,618.04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 10,233,927.06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.49%。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公司主要产品为钡盐、锶盐和锰系产品，均属于基础化工原材料，所处行业属于完全充分竞争性行业。2024 年度，受整体竞争环境影响，公司主营产品下游有效需求虽同比有所好转，但产品销售价格仍持续在低位运行；且公司生产所需的各类大宗原材料长期在历史高位徘徊，人工成本、物流费用等生产要素持续攀升，公司运营仍面临较大压力。同时结合公司近年来新项目建设、新产品研发以及设备升级改造等工作安排，公司需要储备较多的资金确保公司能够长期健康稳定地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均为相对成熟的发展阶段，行业透明度较高，充分的市场化经营。近年来，客户对产品的性能要求趋于增强，对产品的各项指标要求不断提高，为满足客户需求，公司需加大资金投入，用于研发品质高端化、指标差异化、性能稳定性的产品，同时需加大国际市场销售渠道以及提升售后服务质量。在制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，充分考虑了公司产品目前所处阶段的实际情况。

生产方面，由于行业属性，公司连续长周期生产运行，定期不定期进行维检修；采购方面，大宗原材料和其它大宗物资通过招投标、询比价等方式进行采购；销售方面，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采取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，同时采取一定比例的中间商销售方式。

（三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.97 亿元，与 2023 年度基本持平，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,908 万元，较 2023 年增加 236.77%，业绩同比虽略有提升，但公司经营压力依然较大。2025 年，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用于现有产品的升级提质，以及新产品的研发。同时，公司进一步加快既定项目工程建设，打造新的增长点。为推动各项战略规划有效落地，确保公司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公司需要更多资金支持，以保障上述目标的顺利达成。

（四）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

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水平较低主要是结合今年行业的发展情况和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制定。公司需要储备现金主要应用于关键原材料的采购、新产品的研发、新项目的建设、新工艺的应用以及新设备的采购。以实现可持续发展，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、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。

公司自 2016 年以来连续九年实施了现金分红，说明公司现金分红具备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体现公司在确保自身稳定发展的同时关注对中小股东投资回报。

对此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综合考虑公司良性发展以及股东回报，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

拟定了 2024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。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